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关于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虹软科技”、“公司”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联席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虹软科技在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180 号《关于同意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发行人获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6,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28.88 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328,480,000.00 元，扣除承销保荐等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54,550,834.47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9 年 7 月 17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224 号《验资报告》验证。后因募集资金印花税减免 308,405.42 元，故实际相关发行费用较之前减少 308,405.42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254,859,239.89 元。

####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 年 7 月 17 日
本次报告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32,848.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12,332.64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7,362.08

发行名称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二、募集资金净额	125,485.92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11,019.00
本年度使用金额	8,967.32
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9,612.25
现金管理金额	6,1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	3.25
加：	
现金管理收益	9,158.96
利息收入	1,598.66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541.73

注 1：本报告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或不符系四舍五入所致。

注 2：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含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 6,641.73 万元，其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6,100.00 万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以及监督等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在中信银行杭州平海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静安支行分别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9 年 7 月 17 日，公司和联席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开户银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履行正常。

公司于 2021 年开立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在理财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以上专户。上述账户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鉴于公司存放在中信银行杭州平海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8110801011401743981）对应的募投项目 IoT 领域 AI 视觉解决方案产业化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均已结项，该募集资金专户中的节余募集资金已全部转至公司自有账户，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便于公司资金账户管理，公司决定将该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并办理相关注销手续。同时，鉴于杭州银行科技支行、南京银行杭州滨江科技支行、招商银行杭州分行凤起支行的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将不再使用，为便于公司资金账户管理，公司决定将上述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予以注销并办理相关注销手续。截至 2025 年 5 月 20 日，公司已完成前述募集资金专户及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注销手续，前述账户对应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含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 年 7 月 17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杭州平海支行	8110801011401743981	0.00	已注销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静安支行	98210078801480000330	541.73	使用中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科技支行	3301040160017138184	0.00	已注销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杭州滨江科技支行	0716260000000564	0.00	已注销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杭州分行凤起支行	571913108710888	0.00	已注销

##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度，发行人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19 年 7 月 17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 1)		8,967.3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9,986.3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6,587.4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3.2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注 2)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手机 AI 视觉解决方案能力提升项目	生产建设	不适用	33,706.65	不适用	33,706.65	-	27,644.09	-6,062.56	82.01	2022 年 12 月(已结项)	24,250.54	是	否
IoT 领域 AI 视觉解决方案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是(注 3)	38,457.15	55,044.59	55,044.59	6,082.76	58,428.41	3,383.82	106.15	2025 年 5 月(已结项)(注 4)	-757.64	否(注 5)	否
光学屏下指纹解决方案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是(注 3)	22,048.88	7,672.35	7,672.35	-	7,672.35	-	100.00	不适用(项目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项目终止)	不适用(注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不适用	18,940.60	不适用	18,940.60	-	18,436.93	-503.67	97.34	2023 年 6 月(已结项)	不适用(注 6)	不适用(注 6)	否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不适用	不适用	3,600.00	3,600.00	-	3,6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回购公司股份	回购公司股份	不适用	不适用	1,319.98	1,319.98	-	1,319.98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ArcMuse 计算 技术引擎增强 项目	研发 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9,415.00	9,415.00	2,884.56	2,884.56	-6,530.44	30.64	2027 年 5 月	不适用 (注 6)	不适用 (注 6)	不适用
<b>合计</b>			<b>113,153.28</b>	<b>-</b>	<b>129,699.17</b>	<b>8,967.32</b>	<b>119,986.32</b>	<b>-9,712.85</b>	<b>—</b>	<b>—</b>	<b>—</b>	<b>—</b>	<b>—</b>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八）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终止募投项目光学屏下指纹解决方案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 IoT 领域 AI 视觉解决方案产业化项目；同时，结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及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公司对 IoT 领域 AI 视觉解决方案产业化项目追加 17,945.69 万元的投资，追加后预计总投资金额为 56,402.84 万元，其中使用终止募投项目光学屏下指纹解决方案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16,587.44 万元（含光学屏下指纹解决方案开发及产业化项目终止前，该项目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 2,210.90 万元），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补足。

注 4：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 IoT 领域 AI 视觉解决方案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至 2025 年 6 月。截至 2025 年 5 月 20 日，公司 IoT 领域 AI 视觉解决方案产业化项目已投资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因此公司将该募投项目结项。

注 5：IoT 领域 AI 视觉解决方案产业化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由于市场竞争加剧、技术迭代及客户新增需求，产品正逐步开展客户导入和验证，项目达到预期效益时间晚于预期。

注 6: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 ArcMuse 计算技术引擎增强项目为研发类项目, 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注 7: 上表各项数值计算结果尾数不符的情况, 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 年 7 月 1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继续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其他保本型理财产品等）。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上一授权期限到期日（2024 年 8 月 14 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2025 年 6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42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其他保本型理财产品等）。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本次额度生效后将覆盖前次授权额度。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未超过授权额度。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6,100.00 万元。

##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 年 7 月 17 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不超过 20,000.00	投资对象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其他保本型理财产品等)	2024 年 8 月 15 日	2025 年 8 月 14 日(实际截止日期为 2025 年 6 月 25 日)	2024 年 7 月 10 日
不超过 9,420.00	投资对象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其他保本型理财产品等)	2025 年 6 月 25 日	2026 年 6 月 24 日	2025 年 6 月 25 日

##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 年 7 月 17 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杭州平海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6660 期	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4/11/9	2025/1/8	2025/1/8	-	2.31%	22.78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静安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4JG3569 期(3 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4/11/25	2025/2/25	2025/2/25	-	2.00%	25.00

		款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杭州平海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9833 期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5/1/9	2025/2/10	2025/2/10	-	2.24%	6.00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杭州平海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9831 期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1/9	2025/4/9	2025/4/9	-	2.18%	5.42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静安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5JG5040 期(三层看跌)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5/1/8	2025/4/8	2025/4/8	-	2.15%	21.50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静安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5JG3086 期(月月滚利 12 期特供款 A)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5/3/3	2025/3/31	2025/3/31	-	2.35%	9.14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静安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5JG3140 期(月月滚利 13 期承接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5/4/1	2025/4/30	2025/4/30	-	2.10%	9.26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静安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5JG6201 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5/4/9	2025/5/9	2025/5/9	-	2.15%	7.17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静安支行	利多多公司添利 25JG3209 期(7 天二元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5/5/21	2025/5/28	2025/5/28	-	1.77%	2.75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静安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5JG6941 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5/6/3	2025/9/3	2025/9/3	-	2.15%	21.50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静安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6942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5/6/3	2025/7/3	2025/7/3	-	2.10%	7.00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静安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7867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100.00	2025/7/14	2025/10/13	2025/10/13	-	2.00%	20.27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静安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377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5/9/15	2025/12/15	2025/12/15	-	1.75%	13.13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静安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842期(1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10/20	2025/11/20	2025/11/20	-	1.65%	1.38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静安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855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100.00	2025/10/20	2026/1/20	2026/1/20	3,100.00	1.70%	-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静安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99JG0818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5/12/18	2026/3/18	2026/3/18	3,000.00	1.70%	-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2025 年 4 月 1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剩余超募资金 9,415.00 万元及其衍生利息、现金管理收益投资建设 ArcMuse 计算技术引擎增强项目。该项目规划建设时间为 24 个月，项目总投资额为 9,926.33 万元，其中使用剩余超募资金 9,415.00 万元及其衍生利息、现金管理收益，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补足。2025 年 5 月 15 日，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议案。

###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 年 7 月 17 日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投资总额	计划投入超募资金金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ArcMuse 计算技术引擎增强项目	新项目	9,926.33	9,415.00 [注]	2025 年 4 月 11 日	2025 年 5 月 15 日

注：ArcMuse 计算技术引擎增强项目的“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系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余额，该余额包含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回购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 IoT 领域 AI 视觉解决方案产业化项目投资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 IoT 领域 AI 视觉解决方案产业化项目结项后，公司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信银行杭州平海支行划款 580.71 万元至一般存款账户。

###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19 年 7 月 17 日
节余募集资金合计金额	580.71

节余募投项目名称	节余资金金额	节余资金用途	新项目名称	新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新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IoT 领域 AI 视觉解决方案产业化项目	580.71	用于补流	-	-	-	-	-

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单个或者全部募投项目完成后，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 1,000 万的，可以免于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且无需保荐机构或者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5 年 6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先行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在履行内部相关审批程序后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

2025 年度，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金额为 2,311.97 万元，主要为人员薪酬、社保公积金等开支。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5 年度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虹软科技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虹软科技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 七、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虹软科技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邵熠  
邵熠

林增鸿  
林增鸿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